识女圈

中国第一位女教授的完美人生

她是中国第一位公派并以西洋史为专业的女留学生。

她是中国历史上及北大第一位女硕士、女教授。

她是名副其实的“才女教母”，培养了中国近现代史上一众知名的才女，张爱玲、林徽因、萧红、苏雪林、冰心、凌叔华、丁玲、石评梅、庐隐……

她是陈衡哲。

任鸿隽、陈衡哲订婚日与胡适的合影。

常人概念中的才女，往往是才华出众，命运曲折，要么婚姻不幸，而她，虽身处新旧世界的激烈动荡中，却在个人事业、情怀、婚姻家庭的每一个方面都做到了足够完美。

这一切，她是如何做到的？

陈衡哲1890年出生于江苏常州，祖籍湖南衡山。父亲陈韬是当地有名望的学者和诗人。母亲庄曜孚是当时和吴昌硕、齐白石齐名的书画大家。舅舅庄蕴宽（军事家）曾对陈衡哲说：世上的人对于命运有三种态度，其一是安命，其二是怨命，其三是造命。纵观陈衡哲的命运轨迹，她似乎一生都在造命。

陈衡哲7岁时拒绝母亲缠足，18岁时拒绝了家庭指定的婚姻，从而逃婚至常熟姑母家住了三年。1914年夏，清华学堂在上海招生，录取的学生将由中国政府保送赴美深造，陈衡哲顺利通过考试而到了美国。此时，她已经24岁，大大超过了中国传统女子结婚的年龄。在美国，她变成一位不婚主义者，为理想和事业，谢绝了诸多人物的追求。

然而命运的安排永远出人意料，在美国，她遇到了生命里最重要的两个男人。其一是任鸿隽，中国近代科学的奠基人，原四川大学校长、上海图书馆馆长，后来成为她的丈夫。这位任先生说过一句在今天看来，足以让天下女子动容的话：他说：“你是不容易与一般的社会妥协的。我希望能做一个屏风，站在你和社会的中间，为中国来供奉和培养一个天才女子。”

另一位是胡适。胡适是在任鸿隽的推荐下认识陈衡哲的。当时胡适倡导白话文，在文化界引起了很大的争议，一时间反对嘲讽者众多。在孤立无援的尴尬境地，陈衡哲却在行动上成为胡适最有力的支持者，并在《留美学生季报》上发表了她的白话小说处女作《一日》。

胡适曾评论说：“当我们还在讨论新文学问题的时候，莎菲（陈衡哲笔名）已开始用白话做文学了。”一来二去，胡适对陈衡哲爱慕也是与日俱增，然则胡适不失为遵循传统道德的君子，母亲已在家乡给他订下了婚约，他不敢轻易违抗母命。而他这份爱慕之心却不会泯灭，并最终升华为另一种精神层面的情愫。

1920年，陈衡哲在胡适的推荐下，被北大校长蔡元培聘任，成为现代中国第一位大学女教授。

在大学任教期间，陈衡哲曾针对中国当时存在的妇女问题，先后发表了《复古与独裁势力下妇女的立场》、《妇女问题的根本谈》等文章。

颇有意思的是，事业巅峰时期的陈衡哲，最终却因为要带孩子而辞去北大的教职，成为专职家庭妇女。那时，她头顶着中国第一位女硕士、第一位女教授的光环，尤其她还是曾经的不婚主义者，这使当时的学术圈一片哗然。

作为当时新女性的标杆人物，她的辞职让无数人失望。然而她自身的经历让她明白，“母亲是文化的基础”。

“当家庭职业和社会职业不能得兼时，则宁舍社会而专心于家庭可也”，陈衡哲认为，妇女解放是从观念上和行动上把自己塑造成对家庭和社会有用和有益的新人，而不是自求多福，孤立地对抗家庭和社会。

此后，她精心教养三个子女，直到三个子女相继成才。长女以都，颇有其母遗风，获美国哈佛大学博士学位，在美国任大学教授；次女以书毕业于美国瓦沙女子大学，任教于上海外国语学院；三子以安获美国地理学博士学位，也在美国任大学教授。一家两代五教授，堪称书香满门。

她自己也取得了骄人的成绩。文学著作《小雨点》《西风》《衡哲散文集》相继出版，学术著作《西洋史》《文艺复兴小史》《欧洲文艺复兴史》，至今都有相当的影响力。

1961年，任鸿隽去世。“文革”期间，陈衡哲遭到了两次抄家的厄运。然而在这场政治风雨中，多少人忍辱离去，而她一直挺了下来，用自己的方式，不屈地艰难前行。

1976年，陈衡哲在上海逝世，享年86岁。

陈衡哲一路走来，不断地超越他人，也超越了自己，似乎聚上天的万千宠爱与眷顾于一身，超凡的天赋与颖悟、强硬决绝的个性、过人的勇气与冒险精神……她是社会变革中“试图在漩涡中掌握自己命运”的那部分人，当时跟她有类似幸运的女性可谓凤毛麟角。

幸运只会偏爱有准备的人，因为她，是陈衡哲。

唐草子

披着淑女外衣的武侠爱好者，江湖散人，酷爱窗前簪花及林下练拳。业余爱好码字，资深媒体专栏写手。

扫一扫，分享美文

“今天”的她

杨绛与费孝通的“初恋之谜”

在钱钟书的眼里，她是“最贤的妻，最才的女”；在世人眼里，她是中国最后一位被称为“先生”的女性。而在著名社会学家、人类学家费孝通眼里，她是他的初恋。但是，“和谁我都不争，和谁争我都不屑”的杨绛对此事却一点也不含糊：费孝通的初恋不是我的初恋。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细翻往事，才发现杨绛与费孝通之间还真有一段故事。只是，这故事让人啼笑皆非，又让人唏嘘不已。

12岁那年，杨绛举家迁到苏州，她就读于本地的振华女校。振华女校不招男生，但费孝通的母亲跟校长很熟，她担心费孝通太小到别的学校读书被人欺负，就让他加入振华女校读书。杨绛刚到学校没有朋友，课间就找费孝通玩游戏。费孝通原本因自己是一个男孩夹在女生堆里害羞得不敢跟大家玩，这时见漂亮的杨绛主动找自己玩，自然欢喜得不得了。但费孝通笨手笨脚的，杨绛觉得一点也不好玩。有次杨绛有些恶作剧地用树枝在沙地上给费孝通画了一幅像：胖乎乎的，嘴巴老合不拢。然后故意一个劲地问费孝通：这是谁？这是谁？费孝通明知她在损自己，却不生气，站在那里憨憨的笑。

杨绛数学没费孝通好，每次她做不出的题，老师就让费孝通站起来解答，这让杨绛对费孝通产生了莫名的“敌意”。有次老师教他们跳土风舞，双人跳时需挽着舞伴的胳膊转圈，恰巧费孝通跟杨绛是一对，杨绛不想跟他跳，就气呼呼地对他说：我们都是女生，你一个男生来这里干嘛？说者无意，听者有心，费孝通那颗幼小的心灵当时肯定受到了莫大的伤害，因为多年后他还记得此事并讲给了妻子听。后来他的妻子第一次见到杨绛，就替费孝通“吐槽”：你们女生当年好凶呀！杨绛听后哈哈大笑。

两人在振华女中同学没多久就分开了。高中毕业时，杨绛只想报考清华大学外文系，但南方没有名额，她转投苏州东吴大学，而这时费孝通也考入东吴大学。两人再次相逢时，17岁的杨绛已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少女。情窦初开的费孝通当然想追求杨绛，但他却没有勇气。然而他又怕其他男生去追杨绛，于是宣称：杨季康（杨绛）是我的老同学，你们想追她必先过我这关。费孝通这招挺灵，大家都觉得既然费孝通跟杨绛“青梅竹马”，那他俩应该早就姻缘天定了。

两年后东吴大学闹学潮，费孝通转入燕京大学。过了一年，杨绛也来到清华大学借读。刚出北京火车站，杨绛就看见一颗圆溜溜的大脑袋从人群里钻了出来。原来费孝通听说杨绛要来北京读书，已来火车站接了三次。

不知是否为了杨绛，杨绛在清华读了一年后，费孝通也考上了清华大学研究生，两人再次同校。而这时，杨绛遇上了钱钟书。他俩第一次约会，钱钟书第一句话就是：“我并没有订婚。”杨绛答道：“我也没有男朋友。”自此，杨绛与钱钟书开始了彼此的初恋，一段势均力敌的爱情和一段天造地设的婚姻徐徐地铺展开来。

杨绛跟钱钟书交往后，给费孝通写了一封信：“我已有了男朋友。”费孝通接到信后跑来找杨绛“大吵”，他觉得自己跟杨绛同学这么久，更有资格成为她的男朋友。他鼓起勇气却仍然十分委婉地向杨绛表白：我们做朋友好吗？杨绛却没有给他一点念想：“朋友，可以。但朋友是目的，不是过渡。换句话说，你不是我的男朋友，我不是你的女朋友。若要照你现在的说法，我们不妨绝交。”话已如此，费孝通只得接受现实。

但是，费孝通肯定很受打击，因为多年后费孝通在运动中被整时，他如实交待思想：我一直努力“往上爬”，是因为当初女朋友看不起我。这里的女朋友指的是谁？却不得而知了。

有意思的是，有次钱钟书和费孝通一同访美，两人住在一间套间里。费孝通见钱钟书不给妻子写信，以为他没有邮票，便送了一些给他。他不知道钱钟书有个习惯，每次出差不会给杨绛写信，而是写日记，回家后再拿给杨绛看。钱钟书自然感谢费孝通的好心，他当然也知道费孝通喜欢过杨绛，于是就借《围城》赵辛楣对方鸿渐说的话，跟费孝通开了一句玩笑：“我们是‘同情人’。”

杨绛心里只有钱钟书。5年前的今天（6月6日），为了钱钟书的信件不被公开拍卖，一生低调的杨绛走上法庭高调维权。而在钱钟书去世后，费孝通曾多次去看望杨绛。有次杨绛送他下楼时说：“楼梯不好走，你以后也不要再‘知难而上’了。”这话一度被传成了沸沸扬扬的双关语。也许，杨绛真在预防一场“霍乱时期的爱情”；也许，是吃瓜群众曲解了一段纯美的友情。

夏昕

作家，资深媒体人。出版长篇小说《阳谋为上》等作品3部，数十篇作品入选各种年度选本和多种文集，在全国十数种报刊上辟有专栏。

扫一扫，分享美文